

皖能合肥燃气电厂天然气直供项目监理服务采购招标公告（电子招标投标）

1. 招标条件

- 1.1 项目名称：皖能合肥燃气电厂天然气直供项目
- 1.2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合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1.3 批文名称及编号：合肥市发展改革委关于皖能合肥燃气电厂天然气直供项目核准的批复（合发改核〔2022〕38号）
- 1.4 招标人：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1.5 项目业主：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1.6 资金来源：自筹
- 1.7 项目出资比例：100%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招标项目名称：皖能合肥燃气电厂天然气直供项目监理服务采购
- 2.2 招标项目编号：2022GFABZ02771/22AT91018709380
- 2.3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 2.4 招标项目标段编号：2022GFABZ02771/22AT91018709380
- 2.5 建设地点：合肥市长丰县境内
- 2.6 建设规模：皖能合肥燃气电厂天然气直供项目，起点为西气东输定合复线的罗集末站，终点为调峰电厂，线路总长约 10.5km，管径为 $\Phi 610$ ，设计压力 6.3MPa，钢管材质为 L415M。
- 2.7 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概算投资额：12246.37 万元（监理服务费最高投标限价为 180 万元）。

2.8 工程项目施工预计开工日期和建设周期：建设周期预计 12 个月，预计开工时间以建设单位通知为准。

2.9 监理服务期限：本项目监理服务期包括施工阶段服务期和保修阶段服务期。其中施工工期计划为 12 个月（项目施工工期是指开工至建设单位组织的竣工验收合格止，工期以招标人通知进场，投标人完成监理大纲、监理实施细则报批并完成人员报审经招标人同意合格，作为服务期起始日期，具体以建设单位书面通知为准）。

2.10 招标范围：包括工程监理、管材监造、水保监理等。

工程监理：施工阶段工程监理服务和为保证项目正常施工和按期投产所必需的相关服务等。工作包含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工程施工图设计的会审、施工准备、土建施工、安装施工、有关材料的检测（检验）、试压、清管、试运行和投入生产运行、竣工验收、资料审查、竣工结算以及工程保修期阶段等全过程的监理工作并按要求提供监理资料和监理文件。

（2）监理工作应按照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环保控制；合同、信息管理；协调参建各方关系，并配合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完成有关行政许可手续的办理。

（3）中标单位应组织、制订现场有关管理制度、规定和工程建设监理规划、细则等。

（4）中标单位应配合发包单位开展政府各项检查、单项验收工作，如消防验收、安全验收、环境验收、规划验收、水土保持验收等工作，并参与与工程相关的方案评审会议。

（5）中标单位应为本项目监理人员购买相关保险及提供安全保障设施设备，监理单位要确保监理人员人身安全，并负相关责任。合

同履行期间，监理人员安全及责任由中标单位自行负责。

(6) 保修阶段：检查和记录工程施工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

水保监理：按照水保保持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等要求，所有涉及水保监理的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施工、试运行至通过竣工水保验收期间的水土保持设施设计、施工落实情况等内容进行监管。出具施工期水保监理定期报告及总报告，报告应满足竣工验收要求，配合完成竣工水保验收。

2.11 项目类别：工程服务

2.12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住建部门颁发的化工石油工程专业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3.2 投标人业绩要求：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须具备 单项长度不小于 7km、压力不小于 6.3Mpa、管径不小于 DN600 的石油或天然气管道工程监理业绩。

3.3 总监理工程师资格要求：投标人拟委任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化工石油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3.4 总监理工程师业绩要求：/

3.5 投标人应该在人员、试验检测仪器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6 投标人未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区（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的；或被记不良行为记录（以公

布日期为准），但同时符合下列情形的：

- (1) 开标日前（含当日）6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10分的；
- (2) 开标日前（含当日）12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15分的；
- (3) 开标日前（含当日）18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20分的；
- (4) 开标日前（含当日）24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25分的。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其他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2年12月07日至开标时间。

4.2 获取方式：

(1) 潜在投标人须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电子服务系统”）查阅招标文件。首次登录须持有与电子服务系统兼容的数字证书，详情参见电子服务系统办事指南。

(2) 潜在投标人查阅招标文件后，如参与投标，则须按本条

4.1款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通过安徽（区域）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支付招标文件费用。

(3) 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方式：无需支付。

(4) 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2:00，下午1:00-5:00，节假日休息）拨打技术支持热线（非项目咨询）：0551-63735952。项目咨询请拨打电话：0551-63735960、63736305。

4.3 招标文件价格：免费。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2年12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信 e 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2 年 12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

6.2 开标地点：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要素交易市场 A 区（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3 楼 4 号开标室。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合肥市）、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信 e 采平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8.1 招标人

招 标 人：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工业园大连路 9 号

邮 编：231100

联 系 人：王工

电 话：0551-62225497

8.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祁门路 1779 号安徽国贸大厦

邮 编：230071

联 系 人：韩工、王工

电 话：0551-63735960/6305/13135521559

8.3 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名称：信 e 采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电话：400-050-9988

8.4 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名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电话：0551-12345

8.5 招标监督管理机构

招标监督管理机构：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

电 话： 0551-66223530、66223546

9. 其他事项说明

9.1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及缴费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及缴费，责任自负。

9.2 有任何疑问或问题，请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30，节假日休息）与项目联系人联系。

9.3 疫情期间，各市场主体均应当按照《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疫情防控期间交易服务指南》（<http://ggzy.hefei.gov.cn/ptdt/001003/20200224/788cc287-e9f2-44de-b9e6-85baf0fb4c36.html>）开展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谢谢理解、支持。

9.4 鉴于当前处于疫情期间，采用“不见面”方式开标（招标文件约定除外），开标现场无法接收银行保函等纸质原件，建议投标人优先采用电汇（转账）、电子保函递交投标保证金。确需采用银行保函等纸质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请在投标文件相应处上传清晰银行

保函等纸质原件扫描件，投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将银行保函等纸质原件递交（或邮寄）至招标人处，逾期递交或递交保函等纸质原件与投标文件不一致，视为投标人弄虚作假，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将相关情况上报本项目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部门。

9.5 鉴于当前处于疫情期间，采用“不见面”方式开标（招标文件约定除外），本项目不接受非加密投标文件现场递交，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补齐纸质投标文件。

10. 投标保证金账户

（如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电汇形式递交的，请选择以下任何一家银行递交即可）：

投标保证金账户（如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电汇形式递交的，请选择以下任何一家银行递交即可）

保证金账户一：

开户名：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 号：1023701021001095993240354

开户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

保证金账户二：

开户名：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帐 号：178251456242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庐阳支行

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7日

